

財團法人台灣法學基金會 函

地址：10351臺北市大同區長安西路82號6樓
承辦人：劉小姐
電話：0225170137
Email：service@twlawfdn.org



受文者：宜蘭縣政府地政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台法學哲字第20230317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2023031700_Attach1_40.pdf、2023031700_Attach2_40.pdf)

主旨：本會辦理「自辦市地重劃爭議問題（一）」研討會及「自辦市地重劃爭議問題（二）」研討會，即日起開放報名，敬請 惠予公告並鼓勵業務相關人員報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市地重劃是依據「平均地權條例」及其施行細則暨內政部訂頒之「市地重劃實施辦法」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，其目的的主要在於促進都市整體建設發展及提高土地經濟價值，其種類可分為公辦市地重劃及自辦市地重劃。
- 二、自辦市地重劃諸多問題中，「自辦市地重劃合憲性」、「抵費地與負擔總計表相關爭議」、「市地重劃自辦準用公辦爭議」等具討論性議題及「自辦市地重劃專法」倡議，皆為本會舉辦該二場次研討會所要深入探討的重點。
- 三、本會分別於民國112年4月16日星期日下午及民國112年5月7日上午假同一場地-國立臺灣大學法學院霖澤館一樓國際會議廳（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一號）舉辦「自





辦市地重劃爭議問題（一）研討會」及「自辦市地重劃爭議問題（二）研討會」，本活動不收取任何費用，請鼓勵所屬單位業務相關人員踴躍參加。

- 四、檢附研討會議程表海報（內含網路報名方式）。
- 五、本次研討會可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。
- 六、一律採網路報名，研討會資訊及報名方式請詳附件海報及報名網址QR CODE。
- 七、若有任何問題歡迎電洽（02）25170137或email至 service@twlawfdn.org 詢問。

正本：宜蘭縣政府地政處

副本：



自辦市地重劃爭議問題(一)研討會



◆時間：2023年4月16日(星期日)下午

◆地點：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 霖澤館 一樓國際會議廳

◆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一號(請由辛亥、復興南路交會處校門口進入)

◆主辦單位：台灣法學基金會

| 日期 | 4月16日(星期日)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場次 | 題目 | 議程 |
| | | 報到 13:50-14:10 |
| 開幕式 14:10-14:20 | | 致詞人：楊松齡(中國文化大學都市計劃與開發管理學系主任/環境設計學院院長) 謝哲勝(台灣法學基金會董事長/中正大學法學院教授) |
| 第一場 14:20-15:30 | 自辦市地重劃合 憲性問題 | 主持人：楊松齡(中國文化大學都市計劃與開發管理學系主任/環境設計學院院長) 報告人：黃啟禎(東海大學法律學院副教授) 與談人：邀請中 |
| | | 休息 15:30-15:40 |
| 第二場 15:40-16:50 | 抵費地與負擔總 計表相關爭議 | 主持人：廖義男(臺灣大學法律學院兼任教授) 報告人：張鈺光(高雄大學法律學系助理教授) 與談人：王晨桓(建業法律事務所所長) |
| 閉幕式 16:50- | | 致詞人：廖義男(臺灣大學法律學院兼任教授) |

附註：1. 報告人30分鐘、與談人20分鐘、剩餘時間由主持人分配運用

2. 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BenbCwAGCYckHF8V6>

3. 本次研討會不收取任何費用，歡迎有興趣者報名參加，報名人數達名額上限即截止報名。

4. 本會保留增刪參加人員的權利

5. 本次研討會可登錄公務人員學習時數

6. 防疫措施依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，建議戴上口罩。

7. 若有任何問題，請於09:00-12:00電洽02-25170137 或 email台灣法學基金會信箱(service@twlawfdn.org)詢問



自辦市地重劃爭議問題(二)研討會



◆時間：2023年5月7日(星期日)上午

◆地點：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 霖澤館 一樓國際會議廳

◆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一號 (請由辛亥、復興南路交會處校門口進入)

◆主辦單位：台灣法學基金會

| 日期 | 5月7日(星期日)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場次 | 題目 | 議程 |
| 報到 08:40-09:00 | | |
| 開幕式 09:00-09:10 | | 致詞人：廖義男(臺灣大學法律學院兼任教授) 謝哲勝(台灣法學基金會董事長/中正大學法學院教授) |
| 第一場 09:10-10:20 | 市地重劃自辦準用 公辦爭議問題 | 主持人：廖義男(臺灣大學法律學院兼任教授) 報告人：楊智傑(雲林科技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教授) 與談人：陳立夫(政治大學地政學系兼任教授) |
| 休息 10:20-10:30 | | |
| 第二場 10:30-11:40 | 自辦市地重劃專法倡 議 | 主持人：謝哲勝(台灣法學基金會董事長/中正大學法學院教授) 報告人：陳明燦(臺北大學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特聘教授) 與談人：楊松齡(中國文化大學都市計劃與開發管理學系主任/環境設計學院院長) |
| 閉幕式 11:40- | | 致詞人：謝哲勝(台灣法學基金會董事長/中正大學法學院教授) |

附註：1. 報告人30分鐘、與談人20分鐘、剩餘時間由主持人分配運用。

2. 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rbyaxg42gWGq5eAH6>

3. 本次研討會不收取任何費用，歡迎有興趣者報名參加，報名人數達名額上限即截止報名。

4. 本會保留增刪參加人員的權利。

5. 本次研討會可登錄公務人員學習時數。

6. 防疫措施依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，建議戴上口罩。

7. 若有任何問題，請於09:00-12:00電洽02-25170137，或 email 台灣法學基金會信箱 (service@twlawfdn.org) 詢問

